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0月19日,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议案的主要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单独或者合计 持有上市公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,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 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截至 2016 年 10 月 18 日,本人陈玉忠持有公司 219,886,474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73%。本人结合公司当前的经营实际,经充分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意见建议,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拟提议增加公司经营范围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就增加经营范围向有关政府、机构办理审批、登记、备案、核准、同意等手续;签署、执行、修改、完成向有关政府、机构、组织、个人提交的文件;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变更登记;以及做出其认为与增加经营范围有关的必须、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。具体变更情况如下:

1、新增经营范围项目:

海洋工程装备的设计与制造

2、章程修正内容

《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:

修订前:

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许可经营范围:设计制造:A1级高压容器、A2级第三类低、中压容器;制造:A级锅炉部件(限汽包)。一般经营项目:石油、化工、医学、纺织、化纤、食品机械制造维修;机械配件购销;槽罐车安装销售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

修订后:

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:许可经营范围:设计制造:A1级高压容器、A2级第三类低、中压容器;制造:A级锅炉部件(限汽包)。一般经营项目:石油、化工、医学、纺织、化纤、食品机械制造维修;机械配件购销;槽罐车安装销售;海洋工程装备的设计与制造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经核查,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,陈玉忠先生持有公司 219,886,474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73%。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职权范围,有明确的 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陈玉忠先生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函》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

